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

东证字〔2019〕422号

关于终止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备案的报告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：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冠中生态”）于2017年12月签订辅导协议，就有关冠中生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工作达成协议，并于2017年12月在贵局办理了辅导登记手续，其后根据要求分别于2018年4月、2018年7月、2018年10月、2019年1月、2019年4月报送了辅导进展报告。

经双方协商一致，我司与冠中生态签署了《解除协议书》，我司终止对冠中生态的辅导工作。特此说明。

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5月7日